

#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溧验〔2019〕58号

##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溧阳市塑胶电线电缆厂电线、电缆生产线技改及环保设施提升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溧阳市塑胶电线电缆厂：

你单位《溧阳市塑胶电线电缆厂电线、电缆生产线技改及环保设施提升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溧阳市塑胶电线电缆厂电线、电缆生产线技改及环保设施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收悉。我局于2019年6月6日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你单位位于天目湖镇天目路101号，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2018年10月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8年10月31日获得了常州市环保局的批复（常溧环审[2018]185号）。

本次验收内容为购置拉链退机、绞线机等设备进行技改，购置安装新废气处理装置项目（原聚氯乙烯绝缘系列电线电缆产能不变）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 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厂区建有1座10m<sup>2</sup>的危废仓库对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危废贮存场所地面均采取了防腐防渗处理，危废仓库内设置

渗漏液收集沟；车间内建有一般固废仓库用于暂存废铜线、废铝丝、废塑料、次品等一般固废。

###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江苏世科同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溧阳市塑胶电线电缆厂电线、电缆生产线技改及环保设施提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固体废物：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设计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同意投入运行。

项目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控，减少二次污染；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公众的沟通，公开环境信息。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6月22日

抄送：常州市溧阳环境执法局。